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 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通过独立财务顾问甬兴证券有限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报送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并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333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公司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资产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基准日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第六十九条，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资产经审计的最近一期财务资料在财务报告截止日后六个月内有效，因此，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收到深交所因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资产财务数据 2023 年 4 月 30 日到期而发出的中止审核的通知。目前，2022 年度财务数据更新工作尚在准备过程中。

本次中止审核不会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该事项，并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立即向深交所申请恢复审核。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该事项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持续关注前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交易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5日